

证券代码：002297

证券简称：博云新材

编号：2025-025

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 1%整数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创投”）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（2025 年 6 月 5 日至 2025 年 9 月 4 日）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7,200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%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高创投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股份比例变动触及 1%整数倍的告知函》，获悉其在 2025 年 6 月 5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,067,400 股，本次变动触及 1%的整数倍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股份触及 1%的情况说明

1. 基本情况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	
住所	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4#栋 305C 房		
权益变动时间	2025 年 6 月 5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		
股票简称	博云新材	股票代码	002297
变动类型 (可多选)	增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一致行动人	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
2.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
股份种类(A 股、B 股等)	减持股数(股)	减持比例(%)	
A 股	4,067,400.00	0.71	

合 计			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（可多选）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其他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(请注明)	
3. 本次变动前后，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				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合计持有股份	4418.4602	7.71	4011.7202	6.99
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418.4602	7.71	4011.7202	6.99
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				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025年5月13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，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			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
5.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				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，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
6. 30%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（不适用）				
7. 备查文件				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
2.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3. 律师的书面意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 高创投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

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——《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，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2. 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，本次减持与此前已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，实际减持股份数量与比例均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与比例，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3.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高创投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，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；
2. 高创投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股份比例变动触及 1%整数倍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 日